

证券代码：872248

证券简称：易动力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承诺事项基本情况

挂牌公司全称	福建易动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508223154037362	
承诺主体名称	福建易动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陈晓济	
承诺主体类型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挂牌公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股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收购人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董监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
承诺来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权益变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整改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收购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日常及其他
承诺类别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同业竞争的承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资金占用的承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股份增减持承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关联交易的承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承诺 股权质押
承诺开始日期	(2022)年(9)月(8)日	
承诺有效期	长期	
承诺履行期限	长期	
承诺结束日期	无	

二、承诺事项概况

鉴于上海欣力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甲方二”）持有福建祝融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丁方”）71.67%股权，福建桐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

下简称“甲方四”)持有丁方 10%股权,白冰(甲方五)持有丁方 18.33%股权,福建易动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甲方一”)持有甲方二的 100%股权,陈晓济(甲方三)是甲方一的实际控制人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有关法律规定,甲方、福建松璟置业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乙方”)、丁方经过协商,本着平等互利、诚实守信的原则,一致同意就乙方增资入股丁方的相关事宜达成相关协议。对此,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陈晓济作出以下承诺:

1、同业禁止承诺:未经乙方、陈长吉双方的书面确认,甲方不得在龙岩永定、泉州惠安之外以独资、或合资、或授权许可、或其他形式建设投产新能源电池业务。

2、业务分工要求:甲方在龙岩工厂的业务为特种电源,包括军用电源和防爆电源,其他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车用动力电池、储能电池系统均应在泉州工厂开展。

3、质押担保承诺:本人同意将所持有的福建易动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17,084,900 股股票中的 1160 万股,以在中登公司登记的形式质押给福建松璟置业有限公司,直至本协议签订之日起十个月内甲方、丁方向客户交付合格产品累计达 5000 万元。达成该等条件后,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解除该质押。

三、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

根据子公司祝融科技引入福建松璟置业有限公司的协议安排,公司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陈晓济拟向福建松璟置业有限公司做出相应承诺。相关事项已由控股股东陈晓济于 2022 年 9 月 6 日提起临时提案,尚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无

五、备查文件

挂牌公司及陈晓济出具的《承诺函》

福建易动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9月8日